住保服务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得分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 13 | 预算配置 | 13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在职75人，编制人数84人，在职人数控制率89%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8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8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8 | 本年预算51万，上年69万，变动率-26% |
| 过程 | 61 | 预算执行 | 20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3 | （0+131460172+0-7579742）/0+131460172=94%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5 | 本年追加预算为0，预算控制率为0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梯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该指标以2014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无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该指标以2014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无 |
| 预算管理 | 41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实际支出1.216亿元，决算报表中包括征收、安居工程项目等经费支出。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8 | 348196.52-510000/348196.5控制率-32%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实际支出包括棚改项目采购，执行率100% |
| 过程 | 61 | 预算管理 | 41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8 | 制定并有效实施《望城区住房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公开制定》、各目标单位签订《厉行节约目标责任书》等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 　5 | 按规定在住保局门户网站上公开了预决算信息，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及时、完整、准确。 |
| 产出及效率 | 26 | 职责履行 | 8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绩效办2014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350）\*8 | 　 | 　8 | 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各项重点工作。 |
| 履职 效益 | 6 | 经济效益 | 6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6 | 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
| 社会效益 |  |
| 12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在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社会公众调查满意度百分百。 |

住保服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望城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18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84 | 75　 | 89%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17年决算数 | 2018年预算数 | 2018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416404.75　 | 　510000.00 | 348196.52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218362.75 | 260000.00　 | 184259.82 |
|  其中：公车购置 | 0　 | 　0 | 　0 |
|  公车运行维护 | 218362.75　 | 260000.00　 | 　184259.82 |
|  2、出国经费 | 　0 | 　0 | 0　 |
|  3、公务接待 | 198042 | 250000 | 163936.7　 |
| 项目支出： | 251684359.33（包括征收、购房补贴）　 | 117400000.00（不包括征收、购房补贴）　　 | 35909763.2（不包括棚改1亿元，包括住保上级资金） |
|  1、业务工作专项 | 251684359.33（包括征收、购房补贴）　 | 117400000.00（不包括征收、购房补贴）　　　 | 35909763.2（不包括棚改1亿元，包括住保上级资金） |
|  2、运行维护专项 | 　 | 　 | 　 |
|  …… | 　 | 　 | 　 |
| 公用经费 | 1543903.34　 | 1216000　 | 2847053.52（包括征收项目经费，安居工程经费等支出） |
|  其中：办公经费 | 310165.62　 | 250000.00 | 284539.6（包括征收项目、安居工程办公经费）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0 | 22000.00　 | 1455.67 |
|  会议费、培训费 | 　133902.00 | 　80000.00 | 52944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8835000（不包括棚改项目采购） | 2659979670　（包括棚改项目采购） |
|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18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 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严格按照要求使用预算经费，各目标单位签订《厉行节约目标责任书》。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除专项资金和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